

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为实现“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提供有力保障

——在中国共产党湖南省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2026年1月29日)

魏建锋

我代表中共湖南省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第六次全体会议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这次全会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四中全会部署，认真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部署和省委要求，总结我省2025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6年任务。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充分肯定过去一年全面从严治党取得的显著成效，着眼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关键时期，强调要更加坚决有力地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更加科学有效地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更加清醒坚定地推进反腐败斗争，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实现“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障作出战略部署，对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寄予殷切期望。讲话高屋建瓴、视野宏阔、思想深邃、内涵丰富，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指导性，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and 反腐败斗争指明前进方向、提供根本遵循。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李希在全会上的工作报告，通篇贯穿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重要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作出“六个强化”的工作部署，明确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任务书、路线图。刚才，省委书记沈晓明的讲话，对过去一年全省纪检监察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及全会精神，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实现“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提供有力保障提出明确要求。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

一、2025年工作回顾

2025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坚决扛牢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决落实中央纪委和省委安排部署，忠诚履职、锐意创新，持续深化正风肃纪反腐。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党风政风持续改善，政治生态不断向好。

(一)持之以恒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确保正确政治方向。把强化党的思想理论武装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自觉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统领纪检监察一切工作。深化理论学习。省纪委常委会认真执行“第一议题”、集体学习等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等，推进《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学习，在深学细悟中淬炼政治忠诚、坚定正确政治方向。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进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李希同志来湘调研讲话和省委十二届九次、十次全会精神的学习贯彻工作，找准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切入点着力点。开展宣讲宣讲。省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深入基层宣讲，在“三湘风纪”开设系列专栏，引领全系统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五个进一步到位”重要要求。强化宣传引导，唱响全面从严治党主旋律，讲好湖南正风反腐故事，坚决澄清、有力批驳对反腐败斗争的错误认识。加强调查研究。深入开展“走找想促”活动，对市州纪委监委全覆盖调研，分领域召开纪检监察工作座谈会，系统谋划“十五五”时期纪检监察重点工作。省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领题推进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一体推进“三不腐”、纪检监察工作智能化建设等调研，着力破解工作难题。

(二)抓紧抓实政治监督，把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具体行动上。自觉在大局中定位、谋划和推进纪检监察工作，以强有力政治监督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落地见效。不折不扣落实“第一政治要件”。严格执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常态化“回头看”机制，实行限期办结、逐件销号，每季度向省委常委会汇报办理进展情况。坚决纠正违规举债虚假化债、张家界天坑溶洞垃圾污染、有关县市统计造假等问题，举一反三推进全省同类同改。全力配合中央巡视。协助省委推进上轮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滚动整改，做好本轮巡视移交信访件办理、线索处置、立行立改等工作。牵头推进省级层面巡视整改监督，明确措施加强自身整改。积极护航高质量发展。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深化“树牢正确政绩观，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监督，统筹推进各专项监督，严肃查处杨易违规决策引证项目等政绩观不正问题，督促解决“未水流域铝浓度异常”等问题，对沅陵县“2·25”沉船安全事故开展追责问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协助省委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和工作计划，对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力的33人追责问责。分层级分领域开展政治生态分析并形成全省综合报告。全省查处违反政治纪律人员441人。

(三)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学习教育，强力纠治“四风”顽疾。始终坚持从政治上、以严的标准抓、以系统思维治、以永远在路上的韧劲管，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有力有效推进学习教育。省纪委常委会组织专题学习，举办读书班，多轮次查摆问题并逐一整改，带动全系统一体推进学查改。全力配合中央第三督导组工作，协调组建4个省级督导组，编写政策汇编、典型案例，拍摄警示教育片，全省召开警示教育会6.8万场次，通报典型案例6561个，建立或完善制度机制1.2万个。重拳整治享乐奢靡问题。聚焦违规吃喝等突出问题，落实省委“四个一严到底”、“三个一律”等要求，快查快处中央纪委移交问题线索。对“快递送礼”等隐形变异问题露头就打。全面推行一般性公务活动“零接待”。全省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6902起，处理处分1.07万人。突出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查处统计造假“数字政绩”、项目建设贪大求全、产业园区虚假宣传、工作责任上推下卸以及考察调研、横向交流中的形式主义等，推动整改加重基层负担等典型问题54起。全省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5067起，处理处分8946人。

(四)推进监督关口前移，建立健全抓早抓小工作机制。深刻把握腐败发生规律和反腐败斗争规律，着力构建教育、提醒、纠偏、重处、严惩立体防线。健全监督体系。在省委反腐败协调小组下设纪委会组织大监督、法治衔接、监察公安协作3个专项小组。明确综合监督、日常监督牵头部门。优化“室组地”、“室组地企”、“室组地校”、“组组”联动，深化与中央在湘单位协作，联动督办省政协重点监督提案。明确15项重点任务，在20个县市开展进一步强化监督责任试点，抓实日常监督。细化完善省管干部廉政知识测试、廉政谈话、述责述廉等机制，全省开展廉政知识测试5194人、廉政谈话1.3万人。健全问题线索处置审核把关、省管干部信访举报研判机制。研究制定发挥“四种形态”层层设防作用的若干措施，出台办理程序指引，全省运用“四种形态”处理处分9.8万人次。强化科技赋能。构建运用大数据防治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机制取得积极进展，组建智能化战队，创新“技审融合”办案机制。围绕人、事、财、物、“圈”等要素，探索建设领导干部廉政风险预警系统。

(五)一体推进“三不腐”，下大气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深刻领悟“两个仍然”的重大判断，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深化标本兼治、系统施治。保持惩治高压态势。全省立案4.7万件，处分5.1万人，留置1794人，其中立案查处龚文密、邓立佳、吴友云、王汉青等省管干部82人、留置32人。系统推进金融、国企、园区、医药、教育等领域腐败治理。查处各级“一把手”2679人，追回外逃人员19人。在强大震慑和警示教育下，1598人主动投案，增长31.2%。深化以案促改促治。配合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查办有关专案，以案为鉴推进领导干部为亲友牟利、违规经商办企业等问题整治。协助省委推进“机器管招投标”改革，招标投标领域留置94名级以上干部。剖析县委书记违纪违法问题。全省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4033份。加强廉洁文化建设。省市县同步开展“廉洁就是平安幸福”家庭助廉活动，拍摄《忠诚与背叛》、《严正家风》等警示教育片，推出廉洁公益广告、微短剧、“全省廉洁文化地标巡游”等，持续涵养清风正气。

(六)纵深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牢牢把握为人民而战、让群众有感的工作取向，以集中整治推动基层监督与基层治理相贯通。完善齐抓共管格局。省委常委会多次听取汇报、专题调度，省委主要领导同志多次作出具体批示，现场调研督导民生问题。省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分管省领导包联主抓。16个省直单位与相关派驻纪检监察组组建“双专班”、制定《双方方案》推进民生实事办理。用好信访举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数据，健全以群众满意度为导向的“好中差”分类评价机制。省市县三级监委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集中整治专项工作。强力惩治“蝇贪蚁腐”。健全与巡视巡察、审计、信访、农业农村等部门问题线索移送机制，全省立案3.29万人，处分3.28万人。一体推进查政治。打好“校园餐”、农村饮水保障、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击战”，推进农村集体“三资”、养老服务、“三湘安居”、殡葬、重复信访、涉企执法服务等重点领域整治项目，因地制宜抓好民生实事办理。全省提质改造学校食堂2710家，解决92.36万人季节性缺水、51.21万户不动产登记问题，整改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问题2.16万个，互认医疗检查检验结果416.39万次，基本殡葬服务价格下降30%。

(七)充分发挥巡视利剑作用，切实增强巡视震慑力、穿透力、推动力。坚持向深拓展、向专发力、向下延伸，不断提升巡视监督治理效能。扎实推进政治巡视。分两轮巡视36个县区、2个省直单位、30个省管高校，开展教育领域专项巡视巡察，推动留置54人，调整不宜担任现职干部29人。巡视带巡察36个县级纪委监委机关、组织部门、巡察机构，提级巡视36个重点村，带动完成对村巡察全覆盖。系统抓实巡视整改。一体推进中央、省委巡视整改。梳理巡视县市区、省管高校发现的28个共性问题，发出巡视建议书26份，省领导牵头推进同类同改。开展巡视整改评估，通报9

个整改不力典型问题，追责问责50人。健全巡视工作机制。制定82项措施，推进中央巡视组对省委巡视工作情况专项检查反馈意见整改。修订省委巡视组工作规则，出台提升对村巡察工作质效10条措施，加强巡视工作信息化建设。

(八)认真推进“三化”建设年行动，着力锻造“四个过硬”纪检监察铁军。把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作为打基础、利长远的重要工作，落实到纪检监察工作和队伍建设全过程各方面。提升办案质效。出台落实新修订的监察法及其实施条例工作指引，涉案财物统一保管和处置、规范从宽处罚等制度38项，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和规范办案行为、信访举报处理等专项检查，办案质效得到大幅提升。加强组织建设工作。完成向16家省管企业和高校派驻纪检监察组试点。有序推进市县两级纪委会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易地交流任职。省市县三级纪委监委及时补员。干部跨板块交流、多岗位历练到重要岗位、担任年限、专业结构等不断改善。强化教育培训。搭建“湘纪大讲堂”、“湘纪新青年”等平台，举办“纪法先锋”辩论赛、“1+6”办案能力培养示范班，开展监检法同堂培训，省市县三级纪委监委机关选派4400余名综合部门、派驻机构干部参加办案轮训。支持省内有关高校推进纪检监察学科建设，加强后备专业人才培养。做实严管厚爱。加强省纪委监委机关纪委建设，修订打听案情、过问案件、说情干预、请托违规办事报告和登记备案制度，制定监督执纪执法重点岗位权力清单、风险清单、负面清单，开展纪检监察干部违规饮酒问题专项检查和假冒纪检监察干部身份等专项检查，全省立案纪检监察干部157人、留置6人。完善查办大案专案专项工作及时奖励制度，用好利剑基金、互助资金等帮扶措施，用心用情解决干部实际困难。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要清醒认识到，我省与全国一样，反腐败斗争形势仍然严峻复杂，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任务仍然艰巨繁重。少数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政绩观不正，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到位；一些地方和单位管党治党责任落得不实、严的氛围没有完全到底到边，“一把手”等关键少数、公共资源交易等重点领域腐败问题多发，“衙内腐败”问题依然存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排查整治尚未见底，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红包礼金等“四风”问题屡禁未绝。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仍有短板，政治监督的前瞻性、专项监督的实效性、日常监督的穿透性还有不足，少数干部理论素养、纪律作风、履职能力等存在差距。对此，必须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二、以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新成效，为实现“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提供有力保障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我省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的关键五年。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三个更加”的重要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形势的准确判断、对任命的科学部署上来，按照省委要求，进一步增强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强化服务保障的自觉性、坚定性，以高质量纪检监察工作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必须坚持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重要要求，进一步推动全省上下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越是形势复杂、任务艰巨，越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发挥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定海神针”作用。纪检监察机关肩负“两个维护”的重大政治责任，必须把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突出位置，推动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果断清除心怀二志、言行不一的“两面人”，坚决查处“七个有之”问题，严防“低级红”、“高级黑”，坚决同一切削弱党的领导、破坏党的团结统一的言行作斗争，确保党的领导始终坚强有力，确保党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

(二)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更加坚决有力地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重要要求，进一步增强服务保障党中央任务的政治自觉、政治担当。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是党和国家工作的“纲”，各地区各部门工作根本上都是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展开和实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必须落到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上。纪检监察机关在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中肩负重要使命，必须以党的初心为本心、以党的使命为生命，始终胸怀“国之大者”、“党之大计”，把全部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党的中心任务上来；必须坚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政治监督就跟到哪里，推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紧紧围绕“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强化政治监督，确保党中央赋予湖南的功能定位和作出的战略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必须强化使命意识、奋斗意志，把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贯穿工作全过

程各方面，既以严格监督执纪执法彰显纪法约束力度，坚决清除一切不利于高质量发展的消极因素，又以正确运用政策策略传递组织关怀温度，有效保护一切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积极因素，确保工作的最终效果符合党中央决策意图、政策初衷。

(三)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更加科学有效地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的重要要求，进一步强化制度治权、依规用权。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一项重要任务。只有立明规矩、破潜规则，强化制度治权、依规用权，让权力始终在正确轨道上运行，才能形成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的发展环境，保障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纪检监察机关肩负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重要职责，要强化监督执纪执法，既着力发现典型案件、突出问题背后的制度缺失和监管漏洞，推动健全密而不繁、有效管用和监管适度、权力健全关锁”问题；又执纪必严、违纪必究，确保制度刚性执行、权力规范运行，解决“纸笔禁虎”问题，更好将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四)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更加清醒坚定地推进反腐败斗争”的重要要求，进一步加大一体推进“三不腐”力度。腐败是我们党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威胁、最大挑战，反腐败是一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重大斗争。只有有效清除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的拦路虎、绊脚石，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才能确保“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顺利实现。纪检监察机关作为反腐败专门力量，必须保持战略定力和战斗韧性，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反腐败之路，一刻不停歇、半步不退让，有腐必反、有贪必肃、除恶务尽，继续起底清理，彻底正本清源，把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必须推动反腐败从个案查处到系统化治理全面发力、从惩治极少数向管住大多数纵深拓展，不断提高反腐败穿透力和腐败问题的发现几率、查处概率，让腐败分子没有藏身之地，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

三、2026年主要工作

2026年是我们党成立105周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今年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四中全会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中央纪委五次全会部署和省委要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深化正风肃纪反腐，加大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力度，更加有力有效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持续开展“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行动，推进新时代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实现“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提供有力保障。

(一)深化政治监督，保障“十五五”顺利开局起步

聚焦“两个维护”强化监督。落实中央办公厅印发的纪检监察机关开展政治监督工作办法，推动各级党组织严格执行“第一议题”、集体学习等制度，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批示精神，督促将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传达到最基层、贯彻到“最后一公里”，引导党员干部深化对党的历史使命的内在追随、对党的中心任务的根本认同，防止思想和行动偏离党的理想信念、背离党的根本宗旨、游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and 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脱离本地区本部门实际。对“第一政治要件”闻令而动，实行清单式管理、项目化推进、闭环式监督，常态化“回头看”，确保不折不扣落实。把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二届九次、十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情况作为政治监督、日常监督、巡视巡察重点，督促全省上下全面、深刻、准确领会和把握“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部署，做到该为的必须为、能为的努力为、不该为的决不为，更加坚决有力地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

聚焦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强化监督。围绕做好“一树两严”、深化“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监督，坚决纠正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说一套做一套、打折扣搞变通等不落实、乱落实问题，以及统计造假、违规举债虚假化债、盲目蛮干、夸大宣传等政绩观偏差问题，高度警惕临近换届等观望不作为、换届后急功近利“翻烧饼”和“新官不理旧账”、搞“政绩工程”等问题，推动党员干部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自觉为人民群众出力；以实干出政绩。紧紧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紧扣“十五五”规划实施，聚焦“4×4”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长沙全球研发中心城市建设、年轻人友好省份建设、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统筹发展和安全等重点任务，监督推动全省各级各部门同题共答。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监督，严肃纠正吃拿卡要、违规收费、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招商引资搞“内卷式”竞

争等破坏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行为。

聚焦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强化监督。紧盯“七个有之”，坚决纠正思想上的自由主义、政治上的投机主义、组织上的宗派主义、工作上的本位主义、履责上的好人主义，严肃查处拉“山头”、建“小圈子”、搞团团伙伙等行为，推动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严起来。严明换届纪律，强化对换届风气的全过程、全链条监督，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防止“带病提名”、“带病提拔”，决不让“两面人”、私字当头的人蒙混过关。坚决查处选人用人方面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严肃查处拉票贿选、跑官要官、买官卖官、诬告陷害，以及结交政治拍客、政治骗子行为。

聚焦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强化监督。综合运用政治生态分析、监督工作提示、纪检监察建议、委托谈话、与同级党组织会商等形式，推动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职能部门监管责任和党员干部具体责任全面落实。将省管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情况作为年度考核重要内容，对落实不力的推动作出组织处理。对重大典型案件“一案三查”，既追究当事人直接责任，又追究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以问责倒逼责任落实。督促职能部门规范提出问责建议，首先查清自身责任落实情况，对存在泛化、简单化问题的及时纠正、追责问责。

(二)深化日常监督，做到防范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

抓早抓小前移防线。面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敢于直言批评，面对违纪违法问题勇于挺身而出，最显斗争精神。要坚持从“小事小节”、年轻干部、开始担任领导职务严起，落实发挥“四种形态”层层设防作用的若干措施，常态化开展任前廉政知识测试、廉政谈话、述责述廉、监督谈话等，加大对谈话、函询结果抽查核实力度。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推动落实民主集中制，规范“三重一大”集体决策、末位表态等制度执行，建立健全政治生态重大问题、履职用权重要情况报告制度，以上下协同监督提升监督效能，以规范“八小时之内”用权行为带动管住“八小时之外”生活交往。推进“小巡视”式驻点监督、清单式监督等，鼓励各地探索开展日常监督的有效办法。开展落实“三个区探开强”案例指导，加大失实检举控告澄清力度，对受处分干部开展回访教育。

数智赋能提升质效。推进重点业务板块智能化建设，加快构建数字纪检监察体系。借鉴运用“机器管招投标”改革经验，以信息化赋能公共资源交易、医疗医药医保、开发区、违规经商办企业等重点领域的监督管理，固化工作流程、增强制度刚性，及时识别治理偏差，自动阻断违规操作。聚焦“一把手”、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和重点岗位干部，建立廉政风险预警系统，推动监督工作由“被动响应”向“主动预警”转变。推广“技审融合”办案机制，加强重点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应用。建设省纪检监察大数据资源中心，有序归集、安全使用数据资源。

贯通协同凝聚合力。落实新修订的党内监督条例，完善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工作机制。压实各级党委和政府经常性监督责任，使有力有效的事前监督成为防止风腐问题发生的重要防线。深化监督检查与审查调查、“室组”、“室组地”、“室组地企”、“室组地校”、“组组”等协作联动，推进“四项监督”统筹衔接。完善“巡视+”综合监督体系，探索“巡审结合”有效做法。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与舆论监督“前哨”作用。

(三)深化作风建设，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

常态化推进作风教育。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开展经常性宣传教育，针对性、精准化加强党性教育、纪法教育、警示教育，让党员干部充分认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既是“紧箍咒”、更是“护身符”。推动作风建设与师德师风、医德医风等行风建设同频共振、互促共进。

系统性纠治“四风”顽疾。坚持抓节点与抓日常相结合，抓现行、抓典型、抓通报相统一，从严整治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红包礼金问题，严查快处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红包礼金问题，严查快处公款旅游，变相公款出国(境)旅游等问题，及时纠正借民生项目、技术业务用房名义违规建设、奢华装修食堂馆所等问题，落实全省公务用车餐规定，严查顶风违纪行为，推动“过紧日子”成为习惯。坚决纠正盲目决策、工作“任务层层加码”、“文山会海”、督查考核和调研中的形式主义，以及违规变相开展评比表彰和创建示范活动等问题，推动做好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力争形成一批标志性成果。

长效化完善治理机制。健全经常性发现、解决作风问题机制，常态分析作风问题的地区性、行业性、阶段性特点，推动开展针对性整治。落实风腐问题同查同治意见，对典型案例实行领导包案，“查”、“治”贯通阻断风腐演变。推动各级党组织定期研究作风建设，加强对下级“一把手”和领导班子作风情况的监督，精准识别、有效防范“四风”问题新动向，向有关领导通报分管单位“四风”问题，对作风问题线索、问题突出的严肃问责，对谎报瞒报的从严处理。

▶▶(下转7版)